

# 合肥工业大学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预发布版)

合肥工业大学是国家教育部直属全国重点大学，教育部、工信部和安徽省政府共建高校。学校创建于 1945 年，1960 年被中共中央批准为全国重点大学。2005 年学校进入国家“211 工程”重点建设高校行列，2009 年被列入国家“985 工程”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高校计划，2017 年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行列。学校现有 3 个国家重点学科、1 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16 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 个工程博士专业学位授权；38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2 种专业学位授予权。学校现有硕士、博士生导师 1300 余人；全日制在读硕士、博士研究生 13000 余人。

## 一、培养目标

通过在校学习与科研（时间一般 3 至 4 年，最长不超过 6 年），成为德智体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与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和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人才。

## 二、招生规模

2019 年，我校计划招收博士研究生合计 270 余人，（含对口支援北方民族大学定向培养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 5 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 4 人，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博士专项计划 2 人，合肥工业大学—中国地质科学院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 10 人，合肥工业大学—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 5 人，国家急需微电子学科专项计划 2 人，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15 人），最终招生计划以教育部下达招生计划为准。

## 三、招生方式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采取“硕博连读”、“申请-考核”两种招生方式。分秋季招生（第一批）和春季招生（第二批）两次进行，

以秋季招生为主、春季招生为辅。

#### 四、报考条件

(一)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勤奋学习，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身体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二) 考生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

2. 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在入学前能够取得硕士学位）；

3. 本科毕业，自获得学士学位后，在所报考专业、学科或相近的领域工作 6 年或 6 年以上（时间截止为 2019 年 9 月 1 日），且已取得硕士研究生课程进修结业证书、有副高以上技术职称或在专业岗位上取得较好业绩并发表了一定数量高水平论文的人员。

(三) 有与报考学科有关的两名具有副教授（或相当的专业技术职称）以上职称的专家推荐。

(四) 2019 年我校非专项招生计划只招收全脱产学习（非定向）博士研究生；专项招生计划按照教育部规定执行，具体参见各专项计划报名通知。

#### 五、报名程序

1. “硕博连读”报名通知将于 2018 年 9 月中旬发布，具体报名程序详见《关于从在读硕士研究生中遴选 2019 年硕博连读生的通知》，符合报名条件的我校 2017 级、2018 级在读优秀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均可报名，招生学院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后择优向学校推荐拟录取名单。

2. “申请-考核”制报名通知将于 2018 年 9 月中旬发布，具体报名程序详见《合肥工业大学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工作办法》，符合报名条件的已获得硕士学位或应届硕士毕业生均可报名，招生学院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后择优向学校推荐拟录取名单。

3. “工程博士”报名通知将于2018年9月中旬发布，具体报名程序详见《合肥工业大学2019年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工办法》，符合报名条件的大型工程企业和重要科研院所的工程技术人员均可报名，招生学院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后择优向学校推荐拟录取名单。

4. “合肥工业大学—中国地质科学院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报名通知将于2018年9月中旬发布，具体报名程序详见《合肥工业大学—中国地质科学院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2019年招生简章》，符合双方报名条件的考生均可在双方进行报名、考核（考试）、录取。我校招生学院为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在我校报名的考生需符合我校“申请-考核”制的报名基本条件，招生学院采取“申请-考核”制的办法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择优向学校推荐拟录取名单。

5. “合肥工业大学—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报名通知将于2018年9月中旬发布，具体报名程序详见《合肥工业大学—中国地质科学院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2019年招生简章》，符合双方报名条件的考生均可在双方进行报名、考核（考试）、录取。我校招生单位为电气与自动化工程学院，在我校报名的考生需符合我校“申请-考核”制的报名基本条件，招生学院采取“申请-考核”制的办法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择优向学校推荐拟录取名单。

6. “国家急需微电子学科专项计划”报名通知将于2018年9月中旬发布，具体报名程序详见《国家急需微电子学科博士研究生招生通知》，我校招生单位为电子科学与应用物理学院（微电子学院），符合我校“申请-考核”制报名基本条件的考生均可报名，招生学院采取“申请-考核”制的办法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择优向学校推荐拟录取名单。

7. “对口支援北方民族大学定向培养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报名通知将于2018年9月中旬发布，具体报名程序详见《合肥工业大学2019年对口支援北方民族大学定向培养博士研究生招生通知》，经北方民族大学同意的符合报名条件的本校在职教师均可报名，招生学院采取“申请-考核”制的办法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择优向学校推荐拟录取名单。

8.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 报名通知将于2018年9月中旬发布，具体报名程序详见《合肥工业大

学 2019 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通知》，我校招生学院为管理学院，招生学科为管理科学与工程，符合报名条件的在编在岗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骨干均可报名，招生学院采取“申请-考核”制的办法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择优向学校推荐拟录取名单。

9.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博士专项计划”报名通知将于 2018 年 9 月中旬发布，具体报名程序详见《合肥工业大学 2019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招生简章》，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均可报名，学校采取“申请-考核”制的办法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 六、特别说明

1. 标有“★”的专业为自主设置的二级学科、专业。

2. 学费标准:全日制博士学费标准为 10000 元/年（实际收费以国家和安徽省物价局核定培养费收费标准为准）。

3. 奖助政策: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研究生，在规定的学制年限内，且能够承担一定的“三助一辅”工作者，全部享受 1.82 万元/年的国家及学校助学金以及 1.8 万元/年的学业奖学金。

如果奖助政策有调整，以新政策为准。

###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联系方式: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屯溪路 193 号合肥工业大学行政二号楼 311 室

邮编: 230009

电话/传真: (0551) 62901228

微信公众号: hfutyzb

E-mail: hfutyzb@hfut.edu.cn

网址: <http://yjszs.hfut.edu.cn>

## 007 土木与水利工程学院

联系电话：0551—62901736

传真：0551—62901736

联系人：陈老师、吴老师

学科专业代码及名称	研究方向	指导教师	招生方式	备注
▲080101 一般力学与力学基础	01.结构振动分析与智能控制 02.结构模态试验与参数识别 03.岩土动力学特性		硕博连读或申请考核	导师不对应具体方向
▲080102 固体力学	01.计算固体力学 02.结构疲劳与断裂 03.力学反演问题			
▲080103 流体力学	01.可燃气体动力学与防护技术 02.风工程与流固耦合 03.软物质力学			
▲080104 工程力学	01.复合材料力学 02.孔隙介质弹性—电磁波场 03.压电材料断裂行为			
081401 岩土工程	01.地下结构稳定与变形控制 02.高边坡稳定理论 03.岩土动力学			

学科专业代码及名称	研究方向	指导教师	招生方式	备注
081402 结构工程	01.新材料与高性能混凝土结构 02.先进钢结构技术与绿色建筑 03.高层、大跨度结构设计理论与工程应用 04.建筑工业化与装配式建筑技术理论 05.结构健康监测与振动控制		硕博连读或申请考核	导师不对应具体方向
081403 市政工程	01.水处理技术 02.城镇水资源系统工程 03.矿山水资源综合利用 04.城市道路交通规划 05.河流模拟			
081404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01.岩土热能高效利用理论 02.浅-薄含水层热能存储与利用 03.地源高效换热系统热运移模拟 04.太阳能与建筑节能 05.能源高效安全利用			
081405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01.工程结构抗震理论与防灾减灾 02.灾害风险管理 03.环境地质灾害防治 04.工程渗流控制 05.防火防爆理论与技术			

学科专业代码及名称	研究方向	指导教师	招生方式	备注
081406 桥梁与隧道工程	01.大跨度桥梁结构设计理论 02.桥梁监测与控制 03.隧道工程理论与实践		硕博连读或申请考核	导师不对应具体方向
0814Z1 ★水资源工程与结构	01.水利岩土工程 02.水利建筑结构 03.水资源与水环境工程			
0814Z2 ★可持续建筑工程	01.可持续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02.绿色建筑材料与结构 03.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资源利用			